

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唐河县营商环境招标投标指标优化提升 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按照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要求，围绕全省位次“保五争三”总体目标，对标国内最先进地市营商环境标准，持续提升招标投标营商环境整体水平，特制定此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需求导向、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对标学习全国最高标准、最先进城市经验，聚焦问题整改，强化改革创新、优化提升服务、保障企业权益，不断提高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的获得感满意度，更好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全力提升唐河县招标投标营商环境。

（二）总体目标

通过深化“放管服”改革，创新招标投标交易机制、公共服务和监督方式，实现招投标流程简便、成本降低、监管严格。公共资源交易规则、流程、结果全面公开，交易过程更加公开透明；

降低交易成本，提供更多便捷的金融服务渠道，电子保函应用进一步提升；完善电子交易平台服务功能，中标通知书在线签章发放、合同网上签订，网上办理服务能力进一步加强；完善招标投标投诉处理机制，投诉渠道更加畅通、快速、公平。

二、重点任务

（一）完善招标投标监管机制

1.推动协同监管。充分发挥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综合协调作用，推动公管委成员单位工作会议常态化，加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等行政监督部门协同监管力度。根据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重点行业监管清单，明确各行政监督部门监管事项。

责任单位：县公管办牵头，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等行政监督部门依职责分工落实

2.加强信用监管。推行诚信企业免缴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凡是纳入唐河县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 AAA 级的各类投标企业，招标人可免收投标保证金。对投标企业信用抵消或免缴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招标文件中予以明确。

责任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分别落实

3.进一步畅通质疑投诉渠道。实行由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集中接转招标投标投诉机制，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设置线上统一受理投诉窗口，在线公开处理结果，有效提升质疑投诉效率、质量，

降低质疑投诉成本，增强公众监督效力。

责任单位：县公管办牵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落实

（二）进一步提升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水平

4.规范招标文件。根据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结合唐河实际，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协助住建部门修订完善房建市政招标文件范本，从招标流程、商务要求、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合同、投标文件编制等方面进行规范；对不见面开标、保证金交纳退还、中标通知书签发、合同签订等重要环节进行规范；将惠企便企政策、信用承诺、金融政策等固化在招标文件中，为投标企业精准宣传、精准实施。通过招标文件范本规范化、标准化有效实施，可以有效降低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难度，解决招标人和代理机构对招投标政策把握不准、制作招标文件错漏、惠企便企政策无法落实等现实问题。

责任单位：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等部门分工配合

5.开发工程建设项目暗标评标系统。在工程建设项目技术标评审过程中屏蔽企业信息，增强技术评标的保密性，消除明标评标过程中评委会成员的人为打分倾向，使评标过程更加公平、公正。

责任单位：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三）“互联网+招标投标”打造高效便捷交易环境

6.实现中标通知书网上签发率100%。推动中标通知书网上签

订发放的落实，招标人、代理机构在法定期限内完成中标通知书在线签订发放率达到 100%。

责任单位：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

7. 实现信用承诺替代投标保证金。在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和物业项目招投标中，投标企业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

责任单位：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

8. 拓展电子保函功能。优化拓展电子保函平台功能，实现手机扫码验真、电子存档。优化升级电子投标保函办理，为企业提供“一站式”便利化的 7×24 小时不间断服务，真正实现“数据多跑路，人员零跑腿”，有效减少企业资金占压。

责任单位：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

（四）强化一体化交易平台互联互通

9. 与财政系统业务协同。开发政府采购业务系统对接接口，实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与财政业务系统无缝对接，公共资源交易数据及时、准确、全面、透明共享交互。

责任单位：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

10. 推进跨区域远程异地评标。推进专家的跨区域资源共享、交易数据共享，杜绝现场干扰因素，遏制评标中的“熟面孔”被“围猎”等问题。

责任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等行政监督部门和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分别落实

11.提升交易系统功能的综合运用水平。完善“评标过程数字见证系统”“专家在线签到系统”“评标区门禁系统”等功能应用，做到评标过程的全程监控、可留痕、可追溯，实现专家评标全程视频直播，保障公共资源交易公开、公平、公正。

责任单位：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

（五）坚持便企利民工作导向，持续优化交易服务

12.强化信息公开、交易全程见证。让公共资源交易在阳光下运行，确保“阳光交易、公平交易”，创新措施，实行公共资源交易全流程信息“十公开”，分别是：交易主体库信息公开、交易主体信用信息公开、招标文件公开、评标分数公开、开评标过程公开、保证金退还进度公开、交易流程公开、不良行为公开、投诉渠道公开、评标专家评审打分过程直播，实现公共资源交易全程社会见证。

责任单位：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

三、组织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招标投标指标各责任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把思想统一到落实招标投标营商环境争先进位方案上，强化责任担当意识、树牢服务意识、加强团结协作，共同推动各项工作提升工作落地见效。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充分发挥牵头作用，统筹推进方案落实到位。

（二）**加强责任落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住房和城乡建设

设局、水利局、交通运输局等招标投标指标责任部门要高度重视招标投标领域营商环境提升行动，根据职责分工，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具体方案，细化工作措施，明确时间节点，健全工作机制，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三）扩大宣传引导。招标投标指标各责任部门要加大优化公共资源交易营商环境宣传力度，通过媒体、网络等多种渠道主动发声，加大公共资源交易相关政策的宣传解读，争取社会各界的广泛支持与信任，努力营造优化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的浓厚社会氛围。

2021年11月22日

